

广西壮族自治区那坡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自治区那坡公路养护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自治区那坡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自治区那坡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预算报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 01 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 02 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 03 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 04 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5 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6 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7 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8 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9 表）
十、自治区本级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公开表（预算公开 10 表）
十一、自治区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预算公开 11 表）

第一部分：自治区那坡公路养护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根据《关于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所属事业单位清理规范意见的通知》（桂编〔2013〕157号）和《自治区党委编办关于调整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桂编办复〔2019〕114号）等文件精神，自治区那坡公路养护中心主要职责如下：

（一）承担辖区内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的养护工作；

（二）承担辖区内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路网的监测、预警、信息服务等工作；

（三）承担辖区内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基础设施的安全防护、应急处置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自治区那坡公路养护中心机构设置情况

自治区那坡公路养护中心是自治区交通运输厅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以公路养护、公路行业信息管理为主要业务，内设 7 个职能部门，分别为：办公室、政工科、纪检监察室、养护与工程管理科、安全与国有资产管理科、财务科、路产事务科。下辖坡荷、念井、百南、百省、平孟、德隆 6 个养护站，百都、北斗 2 个工作点，1 个应急抢险保通组，0 个连续式交通观测站和 4 个间歇式交通观测站。2022 年底那坡公路养护中心管养国省道公路共 4 条（国道 2 条，省道 2 条），总里程 315.143 公里，其中：国道 150.869 公里，省道 164.274 公里。一级公路 0 公里，二级公路 101.675 公里，三级公路 172.299 公里，四级公路 41.169 公里，等外公路 0 公里。各科室职能如下：

1. 办公室

（1）行政

负责组织协调中心机关日常行政事务；负责中心重要事项督办和重大会议筹备工作；负责对中心领导班子及中心会议决定事

项的组织实施和督办检查;负责中心领导重大活动安排和重要接待工作;负责中心重要报告、重要总结、综合性材料的起草;负责文书档案、机要、保密(网络安全)、信访、政务值班、政务信息工作;负责中心网络信息和机关网络信息构建及办公自动化的管理工作;牵头组织向那坡县人大建议、政协提案;牵头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工作;负责机关公文处理、文印工作;负责中心专业公路应急处置协调工作;负责单位相关资质的办理、年检及管理等工作;完成中心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2）后勤服务

负责会务、公务接待、户籍、房建、房改、物业、保安、水、电、机关资产、视频会议、办公设备维护、办公用品采购发放、信件收发、机关食堂后勤服务工作;负责办公区域水电、消防、秩序、卫生、绿化、停车场、办公电话、特种设备年检、日常维护等物业管理工作;负责中心公务用车管理、维护、公务出行的车辆租赁及司机管理等工作。负责电信、广电公司、电脑(科技)公司等服务合同的签订工作;负责办公设备(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等)故障维修;完成中心领导交办事项。

2. 政工科

（1）党建、人事劳资

负责中心党建、团建、组织人事、工资福利、社会保障、劳动合同管理、劳动保护、职工教育培训、机构编制、行业文明建

设、文化建设、思想政治工作研究等工作；负责对中心党总支部会议决定事项组织实施；负责岗位设置工作；负责承办全中心专业技术的评聘、公路养护技术工人的考核评审工作；负责办理外派人员和因公出国（境）人员的政审上报工作；负责中心机关及下属养护站的绩效考核；负责组织编写公路大事记；负责社区（含民主选举等）、完成中心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2）离退休人员管理、工会工作

负责中心离退休人员的日常管理工作；落实中心离退休人员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负责中心离退休党支部的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中心工会的日常管理工作。在中心党总支、行政、工会和上级工会领导下根据工会章程独立自主地开展工会工作，认真履行工会的维护、建设、参与、教育职能；负责职工代表大会、政务公开、民主评议领导干部等制度；负责建立和协调稳定的劳动关系，依法维护职工的合法利益；协助做好职工信访工作；协助中心有关部门做好提高职工思想道德、技术业务和科学文化素质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全中心公路系统劳动竞赛；负责做好全国、全区、全市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和“五一”奖章以及行业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评审、推荐表彰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各项健康向上的体育文化活动；负责中心机关计划生育工作（含各辖区计生工作）；负责扶贫帮困、捐资助学和中心机关困难职工（遗属）、住院职工、长病重病职工的慰问以及职工生、老、病、医、死的

相关联系协调工作；负责中心机关医务(医保)工作；负责重大节日慰问工作；负责做好中心机关女职工的各项工作；完成中心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3. 养护与工程管理科

(1) 养护管理

负责中心公路养护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公路养护质量评定与检查工作；负责中心专业公路养护大中修、路网结构改造工程(安保工程、危桥加固改造、隧道整治及灾害防治)、危险路段整治等养护工程设计及预算进行审批；养护工程现场监督管理工作；负责中心专业公路交通战备、交通保障应急抢险、公路恢复、公路绿化美化、节能减排、养护安全生产、阻断信息报送管理等工作；负责组织审核超限运输车辆通行的技术方案工作；负责本单位工程技术档案管理工作；协助专业公路养护管理规划计划编制工作；协助专业公路养护设备机械配置的规划计划管理工作，完成中心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2) 规划计划

负责编制中心公路桥梁养护(小修、大中修、改善)、站房设施(含新建、改建、维护)等公路事业发展规划；协助编制区域公路网建设发展计划；负责编制上报中心年度养护投资计划，转发百色公路发展中心规划计划科相关计划，下达中心公路养护计划及计划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工作；负责中心公路交通量观测、

公路路况(公路电子地图和公路基础数据的维护、更新)统计管理及公路基本建设的统计、上报工作;负责中心养护工程项目建设施工图设计监督、管理工作;负责中心管辖公路网工程项目的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报审、计划实施情况的督促、检查工作;负责中心管辖公路网工程项目环保、水保、地质灾害、压覆矿产评估、用地预审、通航及防洪论证等监督管理前期工作;负责中心管辖公路网工程项目建设施工图设计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中心相关公路的提案、议案答复及管理工作。

(3) 工程管理

负责中心管路网项目(含公路提级改造工程)基本建设程序实施监管,具体包括:负责公路养护工程的招投标、施工管理、设计变更及公路养护工程的交竣工验收、建设市场监管等工作;负责中心专业公路办公及生产用房建设工程项目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组织管理有关公路科研及新技术推广应用;负责中心技术档案管理工作;负责中心实验工作;负责对公路路网工程项目进行行业指导和管理;完成中心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4. 财务科

负责中心专业公路各项资金的监管工作;负责组织中心专业公路部门预、决算的编制、审核、汇编和上报工作;负责中心非税收入汇缴,负责国库集中支付的审核和上报工作;负责公路养护、建设等资金的申请、拨付、核算、记账和对账等工作;负责

中心专业公路部门会计电算化的实施和管理工作；负责中心的会计核算和会计档案的归档、清理和销毁工作；负责组织参加中心财会人员后续教育培训工作；按期整理各种会计档案资料，妥善保管，并按规定及时转交档案部门保管工作；负责办理各种报销业务；牵头组织中心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指导中心开展内部控制工作，完成中心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5. 安全与国有资产管理科

（1）安全生产

负责中心专业公路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及公路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管理工作，督导中心机关及下属养护站的安全生产管理和应急抢险工作；拟定、监督和实施中心专业公路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的办法和措施；依法组织、协调或参与有关应急处置及事故调查处理工作；负责组织督促检查公路路网基本建设项目、专业公路养护、涉路产权等安全生产工作；负责专业公路相关安全生产工作、应急处置的信息统计分析和上报工作；负责应急设备与技术的指导和管理工作；完成中心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2）国有资产

负责归口管理中心专业公路各部门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土地使用的审查报批和公务用车编制管理工作；负责修订完善中心资产配置规划、资产配备标准、资产管理、资产出租、资产政府采购相关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中心国有资

产配置、使用、处置环节管理工作；负责中心政府采购预算审核、计划审核与上报，政府采购信息报表相关工作；负责公路养护机械设备新技术的推广应用；负责协助养护部门做好抢险救灾设备物资的调拨和调配管理工作；票据的管理工作；完成中心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6. 纪检监察室

(1) 纪检

负责中心的纪检、监察工作；负责专业公路行政效能监察工作；负责监督单位党组织、党员、干部职工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执行情况及干部职工行使权力情况；协助党总支加强党风廉政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查处违反党纪、政纪重大案件；纠正违反党纪、政纪、损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负责对党员及监察对象进行党风、党纪和廉政教育；负责抓好中心公路“行风”建设；负责协助上级纪委对在职人员违纪、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查处，发现本单位工作人员存在违纪违法问题及时上报真实情况；负责协助上级党委、纪委受理本单位党员或职工不服党纪处分或政纪处分申诉工作。完成中心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2) 审计

做好中心内部审计，协助上级进行审计各项工作。

7. 路产事务科

(1) 路产事务

负责对所辖国省干线公路建立路产档案；协调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实施公路路产路权的管理保护；协调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机构对违章利用、侵占、污染、损坏和破坏路产等行为进行追责追偿；协助上级做好涉路许可等事务性工作；负责本单位其他涉路法律事务工作；完成中心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2) 法制

负责行业管理立法工作的征求意见上报及配合组织起草工作，负责有关法律草案、法规草案征求意见的办理工作；负责中心专业公路法律、法规、规章的宣传教育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稳定、普法等工作；负责中心重大事项决策、重要文件和规章制度、重要合同的法律咨询和合法性审查工作，主办诉讼案件材料的收集、整理、归档上报工作；负责承办本中心各种法律事务；完成中心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自治区那坡公路养护中心单位设置情况

1. 单位名称和性质

根据《自治区党委编办关于调整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桂编办复〔2019〕114号）文件精神，自治区那坡公路养护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 单位职能

自治区那坡公路养护中心主要职能为：承担辖区内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的养护工作；承担辖区内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路网的监测、预警、信息服务等工作；承担辖区内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基础设施的安全防护、应急处置工作。

第二部分：自治区那坡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收入总预算 2,515.47 万元，同比减少 72.36 万元，下降 2.80%。主要原因是自治区那坡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中央补助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增长性资金收入比 2023 年减少。

2024 年预算总支出 2,515.47 万元，同比减少 72.36 万元，下降 2.80%。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1,567.57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62.32%，同比增加 127.84 万元，增长 8.88%，增长主要原因是编外聘用人员工资纳入基本支出、绩效工资增量标准提高及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补贴人均标准提高。项目支出预算 947.90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37.68%，同比减少 200.20 万元，下降 17.44%，下降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二上”减少编制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增长性资金。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收入总预算 2,515.47 万元，同比减少 72.36 万元，下降 2.80%。其中：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15.47 万元，同比减少 72.36 万元，下降 2.80%。下降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减少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增长性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五)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

(六)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支出总预算 2,515.47 万元，同比减少 72.36 万元，下降 2.80%。

(一)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共分为 4 类，其中：

1. 208 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项目支出 326.79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12.99%，同比增加 55.42 万元，增长 20.43%，增长主要原因是绩效工资增量标准提高及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补贴人均标准提高。

2. 210 类卫生健康支出科目项目支出 54.58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2.17%，同比减少 2.20 万元，下降 3.88%，下降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导致缴费减少。

3.214类交通运输支出科目支出2,046.02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81.34%,同比减少121.98万元,下降5.63%,下降主要原因是2024年减少编制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增长性资金。

4.221类住房保障支出科目支出88.08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3.50%,同比减少3.60万元,下降3.93%,下降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导致缴费减少。

(二)按支出结构分类划分,分为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

1. 基本支出预算

基本支出预算1,567.57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62.32%,同比增加127.84万元,增长8.88%,增长主要原因是编外聘用人员工资纳入基本支出、绩效工资增量标准提高及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补贴人均标准提高,其中:

人员经费预算1,410.26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89.96%,同比增加137.65万元,增长10.82%。其中:工资福利支出预算1,177.09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75.09%,同比增加75.23万元,增长6.83%,增长主要原因是编外聘用人员工资纳入基本支出、绩效工资增量标准提高;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预算233.17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14.87%,同比增加62.42万元,增长36.56%,增长主要原因是编外聘用人员工资纳入基本支出、绩效工资增量

标准提高及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补贴人均标准提高。

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 157.31 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 10.04%，同比减少 9.81 万元，下降 5.87%，下降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在职在编人员 60 人与 2023 年在职在编人员 68 人减少了 8 人，相应的公用经费计提减少。二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的决策部署，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从严从紧编制 2024 年部门预算，压减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一般性支出及“三公”两费支出预算。

2. 项目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预算 947.90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37.68%，同比减少 200.20 万元，下降 17.44%，下降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二上”减少编制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增长性资金。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 2,515.47 万元，同比减少 72.36 万元，下降 2.80%，下降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减少编制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增长性资金。

2024 年财政拨款支出 2,515.47 万元，同比减少 72.36 万元，下降 2.80%，下降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减少编制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增长性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共 2,515.47 万元，同比减少 72.36

万元，下降 2.80%，下降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减少编制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增长性资金。

（一）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共分为 4 类，其中：

1. 208 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项目支出 326.79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12.99%，同比增加 55.42 万元，增长 20.43%，增长主要原因是绩效工资增量标准提高及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补贴人均标准提高。

2. 210 类卫生健康支出科目项目支出 54.58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2.17%，同比减少 2.20 万元，下降 3.88%，下降主要原因是在职职工转退休，医疗保险支出相应减少。

3. 214 类交通运输支出科目支出 2,046.02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81.34%，同比减少 121.98 万元，下降 5.63%，下降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减少编制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增长性资金。

4. 221 类住房保障支出科目支出 88.08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3.50%，同比减少 3.60 万元，下降 3.93%，下降主要原因是在职职工转退休，住房公积金支出相应减少。

（二）按支出结构分类划分，分为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

1. 基本支出预算 1,567.57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62.32%，同比增加 127.84 万元，增长 8.88%，增长主要原因是编外聘用人

员工工资纳入基本支出、绩效工资增量标准提高及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补贴人均标准提高。

2. 项目支出预算 947.90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37.68%，同比减少 200.20 万元，下降 17.44%，下降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减少编制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增长性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基本支出预算 1,567.57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62.32%，同比增加 127.84 万元，增长 8.88%，增长主要原因是编外聘用人员工资纳入基本支出、绩效工资增量标准提高及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补贴人均标准提高，其中：

人员经费预算 1,410.26 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 89.96%，同比增加 137.65 万元，增长 10.82%。其中：工资福利支出预算 1,177.09 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 75.09%，同比增加 75.23 万元，增长 6.83%，增长主要原因是编外聘用人员工资纳入基本支出、绩效工资增量标准提高；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预算 233.17 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 14.87%，同比增加 62.42 万元，增长 36.56%，增长主要原因是编外聘用人员工资纳入基本支出、绩效工资增量标准提高及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补贴人均标准提高。

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 157.31 万元，占基本支出预算 10.04%，同比减少 9.81 万元，下降 5.87%，下降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在职在编人员 60 人与 2023 年在职在编人员 68 人

减少了 8 人，相应的公用经费计提减少。二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的决策部署，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从严从紧编制 2024 年部门预算，压减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一般性支出及“三公”两费支出预算。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 30.81 万元，同口径比 2023 年减少 2.88 万元，下降 8.55%。具体如下：

（一）我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4.58 万元，同口径比 2023 年减少 2.55 万元，下降 9.40%，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 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0.26 万元，下降 21.4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下达关于压减 2023 年“三公两费”支出及进一步做好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桂财预〔2023〕130 号）要求，压减公务接待费预算。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23.6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9 万元，下降 8.83%，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63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9 万元，

下降 8.8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压减公务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二）会议费 2.20 万元，同比减少 0.33 万元，下降 13.0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压减会议费支出。

（三）培训费 4.03 万元，同比无变化，与上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事业单位相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 年自治区那坡公路养护中心运行经费 157.31 万元，同比减少 9.81 万元，下降 5.87%。全部是基本支出预算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主要用于自治区那坡公路养护中心为保证日常运转发生的基本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 16.50 万元，同比增加 2.15 万元，同比增长 14.98%；印刷费 0.80 万元，同比减少 2.84 万元，同比下降 78.02%；水费 2.10 万元，同比减少 0.08 万元，同比下降 3.67%；电费 7.60 万元，同比减少 0.30 万元，同比下降 3.80%；邮电费 7.50 万元，同比减少 0.30 万元，同比下降 3.85%；差旅费 33.90 万元，同比减少 1.36 万元，同比下降 3.86%；维修（护）费 3.30 万元，同比减少 0.13 万元，同比下降 3.79%；会议费 2.20

万元，同比减少 0.33 万元，同比下降 13.04%；培训费 4.03 万元，同比无变化；公务接待费 0.95 万元，同比减少 0.26 万元，同比下降 21.49%；劳务费 2.30 万元，同比减少 0.09 万元，同比下降 3.77%；工会经费 14.68 万元，同比减少 0.60 万元，同比下降 3.93%；福利费 7.40 万元，同比减少 0.30 万元，同比下降 3.9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63 万元，同比减少 2.29 万元，同比下降 8.83%；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2 万元，同比减少 3.08 万元，同比下降 9.19%。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513.79 万元，同比增加 250.61 万元，上升 95.22%；上升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增加编制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中央转移支付增长性资金。政府集中采购预算 57.23 万元，占政府采购预算 11.14%，同比减少 64.15 万元，下降 52.85%；分散采购预算 456.56 万元，占政府采购预算 88.86%，同比增长 314.76 万元，增长 221.98%。

货物采购 2.30 万元，占政府采购预算 0.45%；工程采购 393.97 万元，占政府采购预算 76.68%；服务采购 117.52 万元，占政府采购预算 22.87%。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预算 393.97 万元，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金额 393.97 万元；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预算 0 万元，预留 0 万元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 0 万元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单位房屋账面面积 14,731.74 m²，其中办公用房面积 1,265.36 m²，占房屋的 8.59%；业务用房面积 12,617.68 m²，占 85.65%；其他用房面积 848.7 m²，占 5.76%。从使用状况分析：在用 14,731.74 m²，占 100%，出租出借 0 m²，闲置 0 m²，待处置 0 m²。

我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车辆编制 9 个，实有车辆 8 辆，其中：轿车（公务）0 辆、经济型车（公务）1 辆、旅行越野车（公务）7 辆。

（四）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等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4 年所有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自治区本级项目 17 个，预算资金 947.90 元。绩效目标情况详见报表（日常运转类项目、工资类人员经费项目和涉密项目等除外）。

我单位 2024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了 2 个重点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如下：

重点项目一：项目名称：15 普通国省干线日常养护经费（增量），预算资金 705.61 万元，2024 年度绩效目标为当年度完成

实际管养里程的日常养护工作，保证公路（含公路桥涵）及构筑物、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含交通安全设施、管理养护房屋、管理设施、服务设施、绿化环保设施）、公路用地等附属设施的服务质量和水平进行的定期或不定期清洁、维护等日常保养。设 1 条数量指标：数量指标：完成养护里程数（ ≥ 315.143 公里）；设 1 条质量指标：质量指标：质量评定（合格）；设 1 条时效指标：时效指标：完成普通公路日常养护时间（2024 年 12 月 25 日前）；设 1 条成本指标：成本指标：普通公路日常养护经费（ ≤ 705.61 万元）；设 1 条社会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提高或改善公路安全出行服务水平的持续影响程度（明显）；设 1 条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0\%$ ）。

重点项目二：项目名称：34 灾毁保险（增量），预算资金 62.59 万元，2024 年度绩效目标为推进广西普通公路高质量发展，建立普通公路事前预防灾减损机制，健全本中心普通公路管理养护长效机制。设 1 条数量指标：数量指标：灾毁保障公路里程（ ≥ 164.27 公里）；设 1 条质量指标：质量指标：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设 1 条时效指标：时效指标：完成投保时间（2024 年 12 月 25 日前）；设 1 条成本指标：成本指标：投保总金额（ ≤ 62.59 万元）；设 1 条社会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提高交通安全性（明显）；设 1 条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0\%$ ）。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自治区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支付行政及事业单位在职职工的单位养老保险费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支付行政及事业单位在职职工单位职业年金费用。

（二）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是根据自治区统一规定，按事业单位在职职工工

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缴的医疗保险。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 交通运输（类）：

1. 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建设（项）：反映公路新建和改建支出，特大型桥梁建设、公路客货运站（场）以及公路相关设备设施建设支出。

2. 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反映公路养护支出。

3. 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之外的用于其他公路水路运输事务的支出。

(四) 交通运输（类）车辆购置税支出（款）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指车辆购置税安排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管理等项目支出。

(五) 交通运输（类）车辆购置税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指车辆购置税安排的其他项目支出。

(六)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是按照国家统一规定，为交通运输厅机关和厅属事业单位职工计缴的住房公积金。

(七) “三公”经费：纳入自治区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自治区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事业单位相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自治区那坡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预算公开报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 01 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 02 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 03 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预算公开 04 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5 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6 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7 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8 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预算公开 09 表）
- 十、自治区本级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公开表（预算公开 10 表）
- 十一、自治区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公开表（预算公开 11 表）

上述报表详见附件